

上饶师范学院关于加强师范专业建设和改革的决定

(饶师院发〔2016〕6号，2016年12月6日)

上饶师范学院现有师范类本科专业19个，师范类学生占在校生比例为54%，大量师范类毕业生已成为赣东北地区和省内外各类中学的教学骨干和管理骨干，成为基础教育的中坚力量。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教育部关于加强师范生教育实践的意见》（教师〔2016〕2号）和《上饶师范学院改革与发展“十三五”规划》，深化师范专业改革，优化师范生素质结构，提高师范生教师基本功，培养更多适应新形势下基础教育发展需要的优秀师资，办省内一流师范教育，按照学校“做优做精师范专业，做强做活非师范专业”的专业建设思路，现就改革和强化师范教育作出如下决定。

一、优化师范专业培养方案。

进一步完善师范专业培养方案，优化师范生适应素质教育需要的知识和能力结构。把未来教师的教学基本功、运用现代教育资源和技术的能 力、基本教研能力和拓展提升能力，作为优化课程结构的重点。师范类课程由通识教育课程和学科教育课程两部分组成，每部分应设置教师职业基础理论、教师职业基本技能和教师职业体验与能力养成三个模块，每个模块包括3~5门课程，师范类课程设置不少于30学分。在师范专业培养方案中设置足量的教育实践课程，以教育见习、实习和研习为主要内容，构建包括师德体验、教学实践、班级管理实践、教研实践等全方位的教育实践内容体系，落实师范生教育实践累计不少于1个学期的制度。

二、加强师范专业师资队伍建设。

以师范专业建设为龙头，以专业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建设为重点，优化师资队伍结构，坚持培养与补充并重。从教育部直属师范院校课程教学论方向的毕业博士和毕业硕士中录用课程教学论教师，从中学一线选拔 40 岁左右的学科带头人和教学骨干补充课程教学论教师。开展校内外教师合作，每年选派一定数量的优秀中青年教师到省级重点中学挂职，每个师范专业每年邀请中学教学骨干和管理骨干来校进行示范公开教学或座谈讲座。与中小学、教研机构通过专题研究、协同教研、定期培训等多种形式，不断提高教师的专业化水平和实践指导能力。调整、改进师范专业教师的业绩考核、职称晋升和评价机制。

三、加强师范生微格教学训练工作。

进一步做好师范本科生第 6 学期（专科生第 4 学期）为期一周的师范生微格教学训练工作。规范训练内容（课程导入、提问、演示、课程小结）、训练方式（指导教师对师范生的训前培训、第一轮结束后的小组成员间的互评）、成绩评定（对第二轮试讲进行评价）、录像归档等工作。

四、加强师范专业的教改研究。

涉及师范专业教学的教研室，必须具备 2 套以上中小学对应课程的教材，便于教师全面了解中小学教学内容。设立师范教育专项课题，组织人员在实践的基础上，开展师范专业理论与实践研究，重点对师范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教师基本功训练、教师专业化能力提升、“教学做”合一的应用性模式、所在区域中小学师资的状况和需求等方面开展研究探讨。吸收中小学教师和基础教育管理干部参与师范专业建设研究，以赣东北地区为主，定期举办校友校长、教学骨干、管理骨干和地方教育主管部门领导为参与主体的基础教育论坛，促进师范教育专业优质发展。

五、协同建设一批长期稳定的教育实践基地。

“十三五”期间，联合上饶市、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在赣东北区域遴选 30 个左右具备良好的校风师风、较强的师资力量、丰富的课程资源和教改实践经验的中小学，协同建设一批长期稳定的教育实践基地，为师范生提供充足的实践岗位、充分的实践机会、有效的实践指导和安全健康的实践环境。在此基础上，创设 10 个左右示范性教育实践基地，在师范生教育实践、教师培训、教育教学研究、基地学校发展等多方面建立合作共赢的长效机制。

六、实行实习资格准入制度。

切实强化师范生的教师教育基本能力，师范生在校期间必须获得八个证书，即五个必修基本功证书：三字（钢笔字、粉笔字、毛笔字）、普通话、简笔画、现代教育技术、教学设计；三个选修基本功证书，即在说课、听说能力、班主任工作、教学论文写作、音乐舞蹈或美术等特长展示中选择其中三项。严格实习资格准入制度，未取得八个证书的师范生，不得参加教育实习。

七、开展规范的教育实习工作。

进一步修订完善教育实习环节标准、实施计划、实习手册、评价标准等工作规范，做到实习前有明确要求、实习中有严格监督、实习后有考核评价。教育实习应包括教学实习、班主任实习、教研实习、教学管理实习等多项内容，其中，教学实习应保证不少于 15 课时的课堂教学授课时数。建立以实习计划、实习教案、听课评课记录、实习总结与考核等为主要内容的师范生教育实习档案。推行教育实习“双导师制”，安排数量足够的责任心强、教学经验丰富、熟悉中小学教育教学实践的教师，采取驻校指导、巡回指导和远程指导等方式，与实习学校教师共同指导教育实习工作。

八、做好师范生招生工作。

招生录取时，采取积极措施，吸引优质生源就读师范专业。新生入学后第二学期，通过二次选拔、设立面试环节等方式，在非师范专业学生中遴选乐教适教的优秀学生转入师范专业。确保师范生

占在校生的比例在 55~60%之间。

九. 提高师范毕业生对口就业水平。

抓住国家实施“特岗计划”和大力实施素质教育、普及学前教育的有利时机，加强师范生就业指导，通过有针对性地组织培训，努力提高师范毕业生的对口就业率。在增强师范生职业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上，加强就业竞争策略和方法的指导，提高师范毕业生在各地就业考核入编的比重。